

中共云南省农业厅直属机关委员会文件

厅直党〔2015〕35号

关于转发《中共云南省委省直机关工委关于 印发<“讲云南故事、献创新良策、谋跨越 发展”省直机关干部职工写作技能 竞赛活动方案>的通知》的通知

厅机关各处室党支部、厅属各单位党组织：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委九届十次全会精神，提升省直机关干部职工履职尽责的能力和水平，汇聚立足岗位、创新创造、共筑梦想正能量，合奏云南跨越式发展主旋律，省委省直机关工委决定开展以“讲云南故事、献创新良策、谋跨越发展”为主题的省直机关干部职工写作技能竞赛。现将《中共云南省委省直机关工委关于印发<“讲云南故事、献创新良策、谋跨越发展”省直机关干部职工写作技能竞赛活动方案>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强化组织领

导，认真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和传达文件精神，结合单位工作特色，精密部署，积极动员和组织干部职工开展各具特色、形式多样的写作技能竞赛。各单位要以此次开展写作技能竞赛为契机，进一步提升干部职工的写作技能和履职尽责能力，全面探索单位创新发展的方式方法，发动干部职工为本单位创新发展积极建言献策。

各单位须报送 1-2 篇参赛作品。参赛作品仅限于在 2015 年 1 月—9 月期间以个体名义原创成文的调研报告、案例分析、新闻通讯、论文等 4 种类型的作品，每篇作品须附 200 字左右的写作体会和背景介绍，尾注注明引文和史料等相关材料。请各单位于 2015 年 9 月 11 日前将参赛作品的文稿和电子版报厅直机关党委。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郑胜利、陈新，65749410，邮箱：952414561@qq.com。

中共云南省农业厅直属机关委员会

2015 年 7 月 3 日

中共云南省农业厅直属机关委员会

2015 年 7 月 3 日印

中共云南省委省直机关工委

云直党工发〔2015〕12号

中共云南省委省直机关工委 关于印发《“讲云南故事、献创新良策、谋跨越发展” 省直机关干部职工写作技能竞赛活动方案》的通知

省直各单位机关党组织：

现将《“讲云南故事、献创新良策、谋跨越发展”省直机关干部职工写作技能竞赛活动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云南省委省直机关工委

2015年6月16日

“讲云南故事、献创新良策、谋跨越发展”

省直机关干部职工写作技能竞赛活动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委九届十次全委会议精神，提升省直机关广大干部职工履职尽责的能力和水平，汇聚立足岗位、创新创造、共筑梦想正能量，合奏云南跨越式发展主旋律。省委省直机关工委决定开展省直机关干部职工写作技能竞赛，具体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

讲云南故事、献创新良策、谋跨越发展

二、主办单位

主办：省直机关工委

承办：省直机关工会、省直机关团工委

三、活动组织

本次活动成立竞赛组委会(附件1)和评审委员会(附件2)，负责活动的组织领导和作品评定。

四、竞赛时间

2015年6月--10月

五、竞赛范围

机关党组织、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关系由省直机关工委

管理的部门和单位的在职干部职工。

六、竞赛步骤

竞赛活动分为三个环节开展：

第一环节：组织发动（2015 年 6 月）。各单位机关党群组织广泛发动干部职工，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 and 省委九届十次全委会精神，采取个人自学与聘请相关的专家与教师进行辅导、组织优秀范文观摩等，开展写作技能训练，动员、组织机关干部职工参与到技能竞赛中来，努力营造干事创业、创先争优的良好氛围。

第二环节：单位竞赛（2015 年 7 月-9 月）。各单位围绕“讲云南故事、献创新良策、谋跨越发展”的主题，结合各自工作特点，认真组织干部职工开展各具特色、形式多样的技能竞赛（各单位组织竞赛的情况须提前报告组委会）。在此基础上，各单位机关党组织负责对参赛文稿进行审定、评选，并向工委推荐 1-5 篇参赛作品。

第三环节：评审、表彰（2015 年 10 月）。工委聘请相关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对参赛作品进行分类评选，对获奖作品，工委将进行表彰、奖励，在“云南机关党建”网举办“省直机关写作技能竞赛获奖作品展”；在《云南机关党建》等媒体选登，并编印《省直机关写作技能竞赛优秀作品集》。

七、竞赛要求

（一）竞赛文种

参赛作品限于调研报告、案例分析、新闻通讯、论文等4种类型。

（二）作者及成文期限

1. 参赛作品的作者以个体名义（一人或多人）参赛，不以部门、部门内设处（室）及下属单位的名义参赛。
2. 参赛作品的成文时间为2015年1月-2015年9月期间。

（三）作品要求

1. 紧扣主题。参赛作品要从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时的重要讲话和《中共云南省委关于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闯出跨越式发展路子的决定》中引题，通过“学、思、践、悟”，选择调研报告、案例分析、新闻通讯或论文中任一文体，在“讲云南故事、献创新良策、谋跨越发展”上下功夫、作文章，积极撰写参赛文稿。

2. 改进文风。参赛作品要体现“短、实、新”的要求。短，力求简短精炼、直截了当，要言不烦、意尽言止，观点鲜明、重点突出。参赛调研报告一般控制在5000字以内，其它文体2000字以内。实，实事求是，符合云南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符合本行业本部门开展实际。新，在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上有新思路、

新举措、新语言，力求思想深刻、富有新意。

3、严禁抄袭。参赛作品必须为作者原创，不得抄袭他人作品，不得请人代笔。一经发现将取消竞赛资格，并予以通报。

4、注意保密。各类参赛作品内容一律不得涉密。

（四）报送方式

各单位须报送 1-5 篇参赛作品，每类限报 2 篇，每篇作品须附 200 字左右的写作体会和背景介绍。各单位报送作品时，应认真填写《省直机关干部职工写作技能竞赛参赛作品登记表》（附件 3），并于 9 月 30 日之前将参赛文稿（文稿采用 WORD 文档格式，A4 纸面排版，标题用 2 号宋体，正文用 3 号仿宋字体，引文和史料统一采用尾注，出处为著作的依次注明著作名称、卷次、出版社和出版时间、版次、页码；出处为期刊的，依次注明期刊名称、出版年月和期号；出处为报纸的，要依次注明报纸名称和出版日期）及电子版报省直机关团工委。（联系人：李代明，电话：63993546；李杨，电话：63993551；邮箱：ynjgxyzjs@163.com）

八、奖励设置

本次竞赛活动设两类奖项。

（一）组织奖。在单位竞赛阶段中，立足部门实际，积极筹划、深入开展，主题鲜明、特点突出、参与面广，竞赛活动丰富多彩，成效显著的单位，按 30% 的比例给予颁发组织奖。

(二)参赛作品奖。根据专家组评审结果，每类作品按 30 % 的比例，分别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名。

本方案相关事宜，由竞赛组委会办公室负责解释。

- 附件：1. 省直机关干部职工写作技能竞赛组委会
2. 省直机关干部职工写作技能竞赛评审委
3. 省直机关干部职工写作技能竞赛参赛作品登记表

附件 1

省直机关干部职工写作技能竞赛组委会

主任：周 云 省委省直机关工委常务副书记

副主任：鲁维星 省委省直机关工委副书记

程 猛 省委省直机关工委副书记、省级机关党校
校长

左玉堂 省委省直机关工委副书记

组委会成员：陆 溪 省直机关工委群工部部长

徐 辉 省直机关团工委书记、青联主席

史国成 省委政研室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杨兴顺 省政府研究室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宋永平 云南日报报业集团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李勇勤 省委办公厅机关工会主席

严 波 省公安厅机关工会主席

毕秀辉 省工商局机关工会主席

马 燕 省政府办公厅团委书记

汪 洋 省社科院团委副书记

秦 园 昆明海关团委书记

组委会办公室主任：陆 溪、徐 辉

附件 2

省直机关干部职工写作技能竞赛评审委

为保证此次竞赛活动做到“公正、公平、公开”，特设立评审委员会。

主任： 鲁维星

副主任： 陆溪、徐辉

评审委员会设委员若干名，分两个组开展工作。

一是优秀组织奖评审组，委员拟组织部分省直单位机关党委、工会、团委领导担任，负责对省直各单位开展技能竞赛情况进行评估。

二是参赛作品评审组，委员拟邀请部分省直部门（单位）的领导、专家和我省相关领域的学者担任，负责对省直各单位上报的参赛作品进行分类评选。

附件 3

省直机关干部职工写作技能竞赛参赛作品登记表

参赛作品报送单位:				
序号	作品标题	作者	类型	备注
1				
2				
3				
4				
5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共享 说明	是否同意组委会将作品制作成册出版或在网站共享。 ☐ 是 ☐ 否			
所在厅 局机关 党委 意见	(盖章)			

中共云南省委省直机关工委办公室

2015年6月23日印

